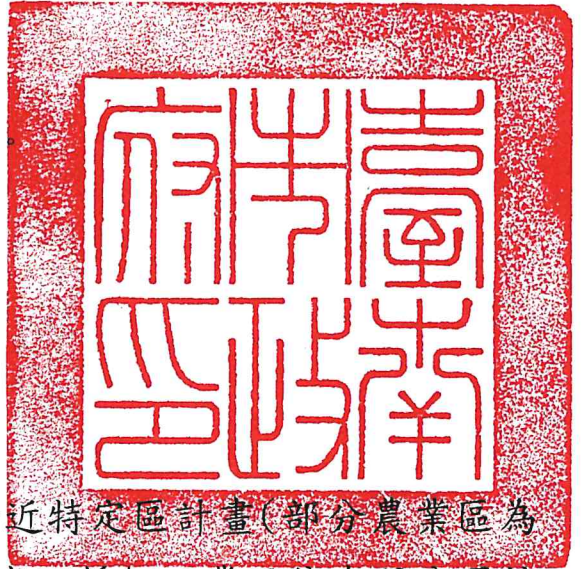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6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都規字第1080636609A號
附件：計畫書及計畫圖(比例尺一千分之一)各1份



主旨：「擬定高速公路臺南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(部分農業區為甲種工業區)細部計畫(配合大成不銹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擴廠)」案自108年6月15日起零時起發布實施生效，特此公告周知。
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23條及第28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時間：自民國108年6月15日零時起生效。
- 二、公告地點：本府公告欄、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管理科公告欄(永華市政中心)、都市規劃科公告欄(民治市政中心)及本市仁德區公所公告欄。
- 三、公告圖說：計畫書及計畫圖(比例尺一千分之一)各1份。

市長黃偉哲